

网上被1元叫卖 贺岁片“防盗”难

《流浪地球》无暇庆祝高票房 已向有关部门举报

《北京青年报》戴幼卿 肖扬

带着“贺岁档”“国产科幻片”“刘慈欣”等标签,电影《流浪地球》大年初一上映后口碑、票房双丰收。有人称之为中国科幻电影的里程碑作品,至2月10日票房已破17亿,在各大电影评分网站上分数也十分喜人。

不过记者发现,《流浪地球》在吸引观众的同时,也吸引了不怀好意的盗版者。有卖家在某二手平台叫卖盗版《流浪地球》,声称是完整版高清资源,售价低至1元,更有甚者将正热映的多部贺岁片打包出售,售价不过2元。

对此,电影《流浪地球》制片方表示,春节期间一直忙于打击盗版,虽早有准备仍未能挡住盗版势头,已联合更多其他从业者商议对策,打击盗版。此外,国家版权局早在2月2日就针对《流浪地球》等8部贺岁片发布版权保护预警,要求网络服务商、电商网站及应用程序商店加快处理侵权内容及链接。

遭遇盗版

卖家声称高清完整版 二手平台售价仅1元

2月5日,《流浪地球》上映,一些看过此片的网友大呼惊喜,纷纷把这部电影“安利”给身边的朋友。

2月8日上午,记者调查发现,上映第四天,网上已有不少卖家在叫卖《流浪地球》影片资源,声称是“高清完整版”,售价低至1元。

记者通过某二手平台搜索“流浪地球”发现,该影片资源价格从1元到5元不等。有一位售价4元的卖家介绍称,该电影资源是全网最新,1080P高清在线播放无卡顿,并表示拍下后直接发链接,买家可以在线看,也可以下载。记者拍下后,卖家发来的是一个影片播放网站,包含《流浪地球》Ts抢先版、TC清晰版、HD1280高清国语中字版。记者尝试点开《流浪地球》“高清国语中字版”,影片时长2小时,画质清晰,但播放时屏幕上偶尔会出现某赌博网站的推广广告。

该卖家还称,播放影片的网站是其自己搭建的,影片来源靠谱,但网站可能被封,被封后发给买家的链接会失效,但如果花198元成为其代理,不管网站是否被封,可无限拿货,永久获得其网站影片资源。

当记者问及影片来源时,卖家称“这个你就别管了”。

记者注意到,这些盗版影片资源中植入的赌博网站系同一个,且在观看影片时频繁在屏幕上移动,影响观影体验。

片方声音

票房破十亿无暇庆祝 精力都在封堵盗版上

2月8日下午,记者联系电影《流浪地球》官方微博,对于卖家网售高清盗版《流浪地球》一事,对方表示会尽快处理。

8日下午,《流浪地球》票房突破10亿,然而《流浪地球》制片人龚格尔对记者表示:“最近几天,《流浪地球》的工作人员没有时间庆祝票房的攀升,而是把几乎全部的精力用在了投诉和封堵盗版上。”

春节档电影有盗版并不是新鲜事,但今年的盗版势头有些猛烈,几部新片目前都出现了盗版,其中尤以票房最火的《流浪地球》最为严重。龚格尔透露,他们在大年初二一早即收到了盗版的相关信息,虽然之前已有所准备,但是仍没能阻挡住盗版的势头。“当天夜里,盗版已经通过网络扩散。”

龚格尔介绍,为了防止盗版,他们从源头把控,在制作端层层加密,减少一切非必

要素材接触。在上映后,安排了三个防盗版团队日夜守护,“每天在微博、知乎、豆瓣、微信等等社交媒体上,都有观众给我们发来的私信,里面全部都是盗版链接,协助我们打击盗版。这是我最没想到的,非常感动”。

龚格尔无奈地表示:“虽然做了很多防范措施,但影院偷拍现象是一个顽疾,伤害电影从业者,也影响了观众的体验。”按照片方的保守估算,这两天来,单点链接平均观看次数在2万至10万不等,有的更高。“我们估算全部春节档影片到现在为止,网络盗版观看数量超过2000万次。这是非常保守的,因为点对点下载无法统计。”

龚格尔告诉记者,他们正在联合更多从业者一起商议对策。同时他表示:“作为电影从业者,我呼吁观众给予正版电影支持,我们也希望将最好的视听享受奉献给观众,用影片质量赢得观众的信任。”

官方应对

版权局发保护预警 8部贺岁片在列

在发现盗版后,《流浪地球》片方已经向有关部门反映,龚格尔说:“国家电影局、国家版权局正在共同采取措施,打击盗版,



特别是影院偷拍盗版。对严重的侵权盗版分子将采取刑事手段予以打击。随着相关监管执法单位的介入,打击力度越来越大,这个势头一定会被遏制。”

2月8日下午,记者也通过在线形式向国家版权局举报了贺岁片遭遇网络卖家盗版侵权的相关情况。

其实,早在2月2日,国家版权局就发布了《2019年度第一批重点作品版权保护预警名单》,该名单包含大年初一上映的《流浪地球》《疯狂的外星人》《新喜剧之王》《小猪佩奇过大年》等8部贺岁片。

国家版权局在发布版权保护预警名单时称,相关网络服务商应对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重点院线电影采取以下保护措施:直接提供内容的网络服务商在影片上映期内不得提供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作品;提供存储空间的网络服务商应禁止用户上传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的作品;提供搜索链接的网络服务商、电商网站及应用程序商店应加快处理版权保护预警名单内作品权利人关于删除侵权内容或断开侵权链接的通知。

同时,国家版权局要求各地版权行政执法监管部门应当对本地区主要网络服务商发版权保护预警提示,加大版权监测监管力度。对于未经授权通过信息网络非法传播版权保护预警重点作品的,应当依法从

严从快予以查处。

儿童票,身高和年龄哪个为标准更合适?

超1.5米高的儿童坐火车不享优惠被指不合理

《南方都市报》秦楚乔

春运返程高峰来临,又有家长在给孩子购买火车票时因孩子“年纪小、个子高”而头疼。这类家长在网络实名认证后可以为孩子购买儿童票,但在出行过程中可能会被工作人员要求重新量身高或补票。

“在信息技术不够发达的时候,采用看身高这种简便的方法是情有可原的。但在数据信息得到发展后,铁路部门应该以年龄信息作为购买儿童票的标准。”曾在2018年全国两会就儿童优惠票标准提出建议的全国政协委员、中科院上海应用物理研究所生命科学研究部主任何建华向记者表示,从当前情况看,用身高来作为衡量标准已不合理,且具有一定的歧视性。

孩子家长:

网购儿童票后上车 被告知要补票

在高铁站、火车站的售票窗口、检票口、出站口、列车端门口都可以看到为儿童设置的身高标尺。

随着儿童平均身高数值的逐步提高,将身高作为界定儿童票的标准引发了争议,在出行中因孩子身高而遇上补票或重量身高的情况也较为常见。有不少家长也在微博、贴吧上发文讨论儿童票的优惠标准。

“我买票的时候可以买儿童票,上车后

却被告知身高超过1米5要补票。”一名家长在微博中晒出了一张终点站为杭州东站的高铁票,另外还附上了一张带有“补差”字样的票,加上2元手续费共计15.5元。“是按年龄卖票还是按身高卖?按身高卖票就不要在网上卖儿童票。”该家长称,希望铁路部门可以将条款细化。

另有类似的声音称,希望铁路出行可以像飞机航班一样凭年龄购票。“以前非实名购票,无法获知购票人的年龄,儿童凭身高享受优惠。现在已经实名制了,儿童依然要按照原规定凭身高享受优惠。导致一些个子高的孩子享受不到儿童票优惠。”

针对上述问题,记者致电12306客服

进行询问,客服给出建议称,如果小孩身高超过1.5米,家长在网络购票时应直接勾选成人票,以避免出行中的补票环节。“给小孩实名认证购票的话,网站会参考身份证上的年龄信息所以可以购买儿童票。但是在出行中工作人员会按照身高标准去查,这个在我们官网上也有规定,所以能否享受儿童票优惠是以身高为依据的。”

最新修订的《铁路旅客运输办理细则》中规定,随成人出行的,身高在1.2米至1.5米间的儿童应当购买儿童票;超过1.5米时应购买全价票。每一成人旅客可免费携带一名身高不足1.2米的儿童,超过一名时,超过的人数应买儿童票。儿童没有身份证时,还可以在同一订单下再次使用同行成年人的身份信息购买儿童票。

专家:

以年龄为主 结合科技手段提高审核效率

“争议的根本问题是法律的滞后性,当时规定以身高作为购票标准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但是随着社会的发展,物质水平的提高,孩子的身高与年龄的匹配和当初制定法规时不再一致。虽然近几年来身高线的调整已经把免票和儿童票的身高上限上调了10厘米,但仍有部分儿童被排除在外。”

公益律师、陕西恒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赵良善向记者表示,虽然《铁路旅客运输规程》中规定的儿童火车票限高标准经历了几次调整,但还是与当前孩子的年龄、身高匹配得不一。

“儿童票以年龄为依据,是遵循未成年人保护法的要求,是促进儿童福利政策公平化的举措。因此,年龄应该是确定儿童票的主要因素。”据此,赵良善建议应通过年龄和身高“双重标准”来界定儿童免票或其他优惠。

“按照身高判断年龄缺乏科学性这个问题已经形成了共识。如何提高身份识别的效率和公平对待身高不同的儿童才是引发争议的核心。”在北京京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张冬光看来,针对儿童票争议的本质是如何在维持公平的同时保障效率。随着科技发展和户籍制度的完善,包括指纹识别、人脸识别等确定人类身份信息技术的推广,张冬光告诉记者,上述有利条件的推动可能比通过大数据调整身高标准更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我认为以年龄为主,以身高为补充,结合现代科技手段提高审核效率逐步过渡才是正确的道路。比如民航儿童票,办理指纹识别的季卡月卡的滑雪场等,火车票结合人脸识别技术检票等等,我相信这一问题会随着技术进步得到解决。”张冬光说。